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留金欧(2023)80号

2024年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语言学 硕士研究生奖学金遴选通知

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与新加坡两国教育部签订的合作备忘录,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2024年将继续从有关高等院校及高等职业院校选派英语教师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攻读应用语言学硕士学位,为期12个月。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计划

1. 选派规模:20人/年。

2.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硕士研究生,留学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 选派专业:应用语言学。

二、资助内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新方提供在新留学期间的奖学金。

三、人选条件

1. 符合《2023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申请条件。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3.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在工作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4.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申请时应为国内高等院校、高等职业院校在职英语教师，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7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5. 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6. 具有英语教学工作经历，具有英语专业本科学历、学位证书。

7. 雅思成绩不低于 7 分或托福成绩不低于 98 分（有效期内）。

四、申请办法

（一）申请时间及方式

1. 申请人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s://sa.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以下简称信息平台），并向国家留学基金相关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申报项目名称”选择“国外合作项目”、“可利

用合作渠道”，选择“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语言学硕士研究生奖学金”。申请人应按照规定的程序、时间和要求在信息平台提交申请材料，并向受理单位提交纸质申请材料和电子版对外联系材料（rar）。申请人需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因申请材料原因导致的责任和后果由申请人承担。推选单位应在信息平台在线填写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并提交。

2. 国家留学基金委委托各受理单位负责申请受理工作，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

3. 各受理单位应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对拟推荐人选进行公示后，于2023年11月1日前在信息平台上提交申请材料，同时将推荐函、推荐人员名单（需按优先推荐顺序排序）统一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将电子对外联系材料（rar）通过邮件发送至ouyafei7@csc.edu.cn。逾期将不予受理。

（二）申请时应提交的对外联系材料

申请人除需提交信息平台申请材料外，还应向受理单位提交给新方的对外联系材料，此部分材料无需提交纸质材料，rar压缩文件版电子版材料即可，具体如下：

1. 新方申请表和个人信息补充表（下载地址为<https://www.csc.edu.cn/chuguo/s/2629>）；

2. 护照信息页或身份证复印件；

3.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 自本科起成绩单；
5. 教师资格证复印件；
6. 有效的雅思或托福成绩单复印件；
7. 48mm*33mm 白底证件照

材料 1 应用英文填写；材料 2 至 5 中，除护照信息页外，其他材料若非英文材料，需附英文翻译件并加盖申请人现所在单位/发证单位公章或由翻译公司翻译；材料 7 需为 JPEG 或 JPG 格式。

请自行制作英文封面及目录，将材料 1 至 6 按上述顺序合并在一个 PDF 文件中并与材料 7 共同打包成一份 rar 格式的压缩文件。

五、评审及录取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后将通过人员向新方推荐，由新方统一组织评审、面试，根据新方评审结果确定最终录取名单。

六、派出时间

派出时间预计为 2024 年 7-8 月，具体时间以新方通知为准。

联系人：朱蒙

邮箱：ouyafei7@csc.edu.cn

联系电话：010-66093574

传真：010-66093929

附件：新方申请表和个人信息补充表（Appln Form,

Coursework Supplementary Form)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3年7月4日

